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李炎宗
聯絡電話：08-7320415#3678
傳真：7322450
電子信箱：a33015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4508973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08973300-1.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第4點、第6點及第5點附表，業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523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523B號函辦理。
- 二、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https://edu.law.moe.gov.tw>) 下載。
- 三、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教育組蔡小姐，電話：(02) 7736-7490。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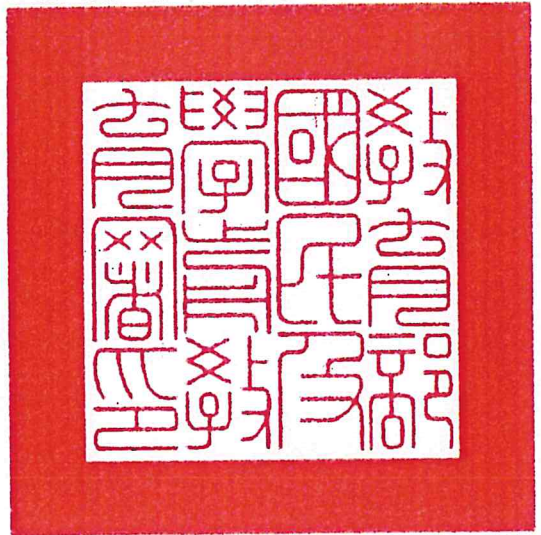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523A號



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第四點、第六點及第五點附表，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第四點、第六點及第五點附表

署長 彭富源